

证券代码：835860

证券简称：斯特龙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斯特龙城市更新股份有限公司向银行贷款暨关联担保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由贾轩、刘书英与斯特龙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分别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正定县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1000 万元。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斯特龙城市更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 年 9 月 6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邮储银行正定支行申请 1000 万元授信暨关联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的 5 票；反对的 0 票；弃权的 0 票。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贾轩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斯特龙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石家庄市新华区城乡街联盟小区西翠园 10 号 301 室

注册地址：石家庄市新华区城乡街联盟小区西翠园 10 号 301 室

注册资本：100,000,000

主营业务：利用自有资金投资

法定代表人：刘书英

控股股东：刘书英

实际控制人：刘书英

关联关系：斯特龙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 自然人

姓名：贾轩

住所：河北省石家庄市新华区友谊北大街 336 号西雅园

关联关系：贾轩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3. 自然人

姓名：刘书英

住所：河北省石家庄市新华区友谊北大街 336 号西雅园

关联关系：刘书英女士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定价情况

（一）定价依据

为公司申请银行贷款无偿提供担保，不向公司收取担保费用，也不需要公司提供反担保，属于公司纯获益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情形。

（二）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本次关联交易为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不向公司收取费用，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且公司独立性未因关联交易受到影响。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为充分利用财务工具，满足依法合规正常经营的业务需要，降低财务费用，由贾轩、刘书英与斯特龙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分别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向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正定县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1000 万元，其中：

- 1、借款额度存续期为 84 个月，其中额度存续期内前 60 个月为额度使用期；
- 2、在借款期限内发生的单笔借款期限最长为 24 个月；
- 3、授信用途：用于采购货物、支付劳务费等流动资金用途；
- 4、利率：同 LPR。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

本次关联方为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系正常融资担保行为，用以补充公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提高资金流动性。

（二）本次关联交易存在的风险

为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无偿提供担保，不向公司收取担保费用，也不需要公司提供反担保，不存在新增风险。

（三）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关联担保，使公司便于通过获取银行贷款用于补充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所需流动资金，有利于公司经营的稳定、健康、持续发展。

六、备查文件目录

《斯特龙城市更新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斯特龙城市更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9 月 6 日